



日日小暖

以食为友

□赵琼

世间万物，皆有情缘。在这纷繁复杂的尘世中，却有一种情感，润物无声，深入骨髓。食物不仅滋养着我的胃，更在无形中成为伴我成长的一个挚友，陪我走过四季，迎风傲雪。

肉丝粥是我童年最好的“朋友”。那个年代吃肉是一件奢侈的事，往往只有逢年过节家里才会见些荤腥。而我的肠胃虚弱，得养，母亲便熬白粥给我吃，里面再撒点盐花。闻着淡淡的米香，我吃得很快。可时间一久，我就对寡淡的白粥产生了“抗体”，怎么也不肯吃。母亲急了，在厨房里寻找能煮粥的菜料。可给她找着了，那便是一小块猪肉。犹豫再三，母亲咬着牙将猪肉切成肉丝炖进了白粥里，再加入一块她自己熬制的猪油，我吃得别提多美了。

即使很多年以后，我远离家乡，在外打工。可只要吃上一碗热腾腾的肉丝粥，就仿佛回到了那个温馨的午后，似母亲一直陪伴着我。

南瓜饼与我交友，是在高中时期。那时，我就读县里的寄宿学校。学校饮食并不便宜，最便宜的便是食堂卖的烧饼。一个烧饼又大又厚，只要一元钱。我们这群口袋瘪瘪的学生每天起个大早只为抢到一个烧饼。烧饼虽能让人吃饱，味道却不佳。也不知哪个机灵鬼想出一个办法，将煮熟的南瓜掰开，取出里面嫩黄的瓢裹在烧饼上，再大口咬下。南瓜馥郁芬芳，细品其中味道，仿佛在与它进行一场心灵的交流，宁静又美好。

于是，那个家里种南瓜的室友每到周末，就被赋予重要的使命——从家里带煮熟的南瓜来。作为回报，我们拿自己的零食与她交换。高中最快乐的时候便是我们偷偷躲在寝室，将南瓜瓢裹在烧饼上大快朵颐的时候，我们谈人生、谈理想，畅谈未来，笑语盈盈。

我在去年曾见过这位“南瓜”室友，她已是两个孩子的母亲，脸上有了岁月的痕迹。可谈起当年的南瓜饼，我们仿佛又回到了青葱岁月。

陪伴我的又何止这些？老鸭汤见证了我的幸福生活。丈夫爱炖汤，犹爱炖老鸭汤。刚在一起时，我重感冒，整个人昏昏沉沉，丈夫带了自己炖的汤在宿舍楼下等我。喷香的老鸭汤让我胃口大开，我将软糯的鸭肉就着汤一饮而尽，而丈夫一直笑着看着我。从那以后，丈夫经常炖汤给我。一碗碗老鸭汤见证我们走进婚姻殿堂，又有了一个活泼可爱的孩子。每逢我生日，丈夫会炖上一碗老鸭汤，里面满满都是爱。

丈夫握着我的手温柔地说：“多吃点，有营养。”后来我才知道丈夫原来不会做菜，只是为了照顾好自己的胃，才开始学做菜、学炖汤。不过一碗汤，却暖了我的心。

以食为友，让我在品味美食的同时，也品味着生活的真谛。在与食物的交往中，我学会了耐心和细心，学会了感恩和分享。漫漫长路，有你陪伴，我很安心。

心香一瓣

“哦，那您如果还需要什么的话，记得叫我。”姑娘叮嘱般对我说道。“嗯，一定。”我报以微笑并点了下头。

豆浆姑娘

□丁晓超



斜街靠北大概百余米的角落，有位摆摊卖豆浆的姑娘，每日清晨我都会买上一碗豆浆。她的摊位不大，多年来只卖豆浆而显得独特。而我经常光顾她的原因还有一个，就是她的摊位离我家最近，我是极少去陌生的摊位吃早点的，唯独她让我驻足多年。

来到早市上，正当不知道要吃什么的时候，一位年轻的姑娘招呼住了我。“先生，来碗豆浆吧！”

我本想拒绝，可又不太擅长这事儿，所以只能强作微笑地点点头，随便找了个矮木凳子坐下等候。

“要放糖吗？”姑娘问道。我轻轻摇了摇头，随后一碗温热的豆浆

就被送到了我的面前，看着面前散发着热气的豆浆，我怕烫迟迟没敢下口。

“是不好喝吗？”姑娘见我迟迟没有动作，还以为是我觉得她的豆浆难喝。

她微笑着看着我，一双圆溜溜的眼睛像极了两颗大小一致的葡萄粒儿，我对她解释道：“不，是大烫了。”

“哦，那您如果还需要什么，记得叫我。”姑娘叮嘱般对我说道。“嗯，一定。”我报以微笑并点了下头。

街头过往的人不多，摊内只有我一个人，但她却左右忙个不停。望着她许久，也不见她有哪个动作

是重复的。

豆浆渐渐凉了，没有刚刚那么烫，我用手端起，一碗豆浆下肚，口感醇厚得仿佛整个口腔都塞满了黄豆一般，一股暖意缓缓上升，让我感到一丝惬意。

“先生，还要再来一碗吗？”卖豆浆的姑娘向我缓缓走来。

我摇了摇头，用手摸索着在自己上衣的口袋里，找出一元钱递给她，起身便要离开。

“您慢走，下次再来。”卖豆浆的姑娘礼貌地对我说着，随后便开始自顾自地收拾我刚喝豆浆时用过的碗。

我看着她忙碌的背影，微笑着对她说道：“一定！一定！”

田园素描

在树下，我看到了阿白，看到了他的青春，正在泥土中挺拔，正在天空中开花，正在霞光中结果。

阿白的“桃花源”

□仇士鹏

在阿白的身上，我似乎总能闻到一股桃香。

他毕业后没有留在大城市，而是回到老家，包下一座山，种起了桃树。

之所以选择种植桃树，是因为阿白一直对“忽逢桃花林，夹岸数百步，中无杂树，芳草鲜美，落英缤纷”的场景念念不忘。他莫名地相信，如果山上种满了桃树，那么村里人的生活也将像桃花源里的一样，“黄发垂髫，并怡然自乐”。

身为年轻人，敢拼又敢闯，他没有走祖辈的老路，而是选择了生态农业。将品质差的桃子喂猪，猪粪发酵后成为最好的肥料，桃树下再养些家禽，一地多收。“用知识为农业赋能”，他颇为骄傲地说道。

我去过他的果林好几次。自古以来，山林就是文人墨客的心头好，当它有了果树的加持，更能让寻隐者不遇的人主动成为隐者。你看他，呼吸的是桃树净化的空气，欣赏的是桃树织染的繁花，享用的是桃树结出的果子，畅饮的是浇灌桃树的清泉，就连梦里，都徜徉于云蒸霞蔚般的桃林，可真是惹人羡慕！

漫步桃林，他的脸上露出和桃花一样灿烂的笑容，他的身形露出和桃树一样壮硕的轮廓。一定是因为他有了桃树的姿态，有了桃树的气息，有了桃树的热情，所以他走到哪里，都不会惊扰飞鸟与蝴蝶。探头探脑的母鸡瞥了他一眼，就把头转了回去，继续溜达。从生活，到生命，就连脚下的影子，都充盈着甜津津的桃香，他彻底属于桃

林了，属于这座山，这片土地。

而他也得到了来自桃林的回报。据他说，一个桃子六两重，一亩地能产一吨桃子，一公斤桃子十几块钱，这些桃树已经成了“摇钱树”。“你已经找到了自己的桃花源。”我由衷地赞叹道。

如今的他，完全看不出旧模样。那些稚嫩、懵懂，禁不住太阳暴晒，早就跑没影儿了，只有黝黑还坚守在皮肤上，从灵魂深处透出色泽。一次次参观、交流、培训，一次次修枝、嫁接、施肥，从一窍不通变成行家里手，从束手无策变得游刃有余。每一个恰到好处的动作，都是千百次的重复后才固化出的最佳角度与姿势，既省力，又有效率。

在阿白的腿上有一道疤。某次种树时，他走得太急，摔在了山坡上，一路翻滚，被划得遍体鳞伤，住院一个月才恢复过来，但是被石头割开的伤痕却成了永久的纪念。他说，每次看到它，他都提醒自己，做事踏踏实实，不能贪功冒进，种树是这样，经营也是这样，否则下次被割开伤口的，就不是腿了。

听说，对于他回乡种树，他老爹最初心里有一万个不同意，为什么丢掉大城市的工作回乡下？而如今，老白成了最积极的那个，就连吃饭，都要端着碗，面朝桃林的方向。那红润的笑容，映照整个果林。

“学有所成当然要回来建设自己的家乡！”阿白说：“只要有人回来了，哪怕是一个，都能打破人

才固定的流向，带动三个四个，乃至更多的人携带着天南地北的技术与甘霖归来，让家乡在荒芜与消沉中生越来越幸福和繁荣……”他坐在小板凳上，摇着蒲扇，目光温柔而坚定。我突然觉得，他也是一棵桃树，深深地扎根在这片土地上，并且，我赫然看见了他在枝丫间捧出的花苞。

事实上，回乡并不等于选择贫穷。阿白说，现在城市对新鲜、绿色的农产品需求非常大，各式各样的农家乐欣欣向荣，地里的野菜刚长好就会被人们准时来挖走。只要质量足够好，在网络时代，就一定能“桃李不言，下自成蹊”。回乡，更像是选择了一个“金饭碗”。

前些天，他给我寄来了一箱桃子，个头和拳头一样大，皮薄肉厚，甘甜可口。那天晚上，我梦到了一处桃花源，“中无杂树，芳草鲜美，落英缤纷”。在树下，我看到了阿白，看到了他的青春，正在泥土中挺拔，正在天空里开花，正在霞光中结果。

